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HuaPu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对《关于对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

问询函》中相关问题的专项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接受委托对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或“公司”）2017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根据华安证券于 2018 年 5 月 4 日收到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447 号）的要求，会计师对以下三、6，四、8 问题答复如下：

三、关于公司信用业务情况

6、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年报披露，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 116.53%，主要系公司扩大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规模所致。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中，公司期末规模同比上升 163%，收入同比上升 355%。与此同时，公司披露报告期末股票期末账面余额为 4,674,081,600 元，计提减值比例为 0.3%。结合目前新的监管动态和资金面变化情况，流动性风险问题已经逐渐成为股权质押业务的主要风险之一，同行也针对高风险科目进行了单独计提。请公司：

（2）结合同行业的针对股票质押回购科目的计提减值准备比例，说明公司大规模发展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同时维持 0.3%的减值准备比例的充分性。

华安证券回复：

公司对融资类业务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为：对融资类业务的客户进行甄别和认定，对于有充分客观证据、可识别具体损失的融资类业务项目，根据客户状况和可能损失金额，分析交易对手的信用等级、偿债能力、抵押品、维持担保比例等因素，采用专门的方法对资产进行单独减值测试，依此计提专项减值准备；对于未计提专项减值准备的融资类业务，根据融资类业务资产分类结合维持担保比例情况，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融资余额的 0.3% 计提减值准备。因此，公司是在充分评估股票质押回购业务个别风险基础上，对未发生专项减值风险的融资业务计提 0.3% 的减值准备。

公司查询了其余 30 家上市券商 2017 年度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公司 0.3% 的计提比例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但截至 2017 年报告期末，公司自营投资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尚未出现过损失。公司每个会计期末参考历史年度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融出资金的实际损失率，并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 0.3% 的比例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充分，并保持一贯性。

会计师意见：

华安证券从 2014 年至 2017 年对股票质押回购业务期末余额按照 0.3% 计提减值准备，遵循了一贯性原则，计提比例虽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但截至 2017 年报告期末，公司自营投资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尚未出现过损失。会计师认为，公司股票质押回购业务按照 0.3% 计提减值准备是充分的。

(3) 结合市场目前的变化趋势和行业惯例，说明公司有无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减值准备的信用业务，如有，请补充披露未进行单独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并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华安证券回复：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已形成风险的融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先按照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在单独测试时，均未发现公司自有资金所持质押股票有减值迹象，所以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没有需要单独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股票质押回购业务，期末的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均是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融资余额的 0.3% 计提减值准备。

会计师意见：

按照公司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计提减值政策，对股票质押期末计提减值情况进行了复核，未发现应个别计提减值的信用业务，认为公司计提减值无误。

四、关于公司整体业绩波动情况

8、经营业绩季度情况。年报披露，公司在报告期内业绩波动幅度较大，从营收来看，第二季度较第一季度上涨 27%，第四季度较第三季度下降 26%。与此同时，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也变化幅度较大，第二季度较第一季度上升 49%，第四季度较第三季度下降 75%。请公司结合行业情况以及公司自身业务特性，分别从收入端和成本端的变动情况，量化说明报告期内季度收入和净利润大幅波动的原因。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华安证券回复：

(1) 公司 2017 年度各季度经营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7 年 1 季度	2017 年 2 季度	2017 年 3 季度	2017 年 4 季度
一、营业收入	44,334.38	56,171.65	52,599.71	38,663.9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2,335.78	24,972.52	25,591.02	23,462.76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9,529.30	18,312.91	21,704.51	18,199.68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69.79	4,444.90	1,210.08	2,699.45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527.81	1,473.08	1,683.44	2,104.85
利息净收入	16,824.03	12,682.73	13,360.89	13,989.71
投资收益	14,199.93	16,178.47	20,960.14	14,299.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111.03	2,169.54	-7,534.46	-13,544.85
二、营业支出	22,676.27	24,440.77	24,889.52	33,797.29
税金及附加	275.83	537.42	390.05	944.58
业务及管理费	22,413.37	23,652.08	23,819.64	30,567.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58.11	31,799.53	27,641.54	4,866.65
加：营业外收入	209.13	64.13	161.86	0.88
减：营业外支出	19.04	513.58	10.06	176.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848.20	31,350.07	27,793.34	4,690.67
减：所得税费用	5,250.92	6,287.21	6,270.76	2,651.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97.28	25,062.86	21,522.58	2,038.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22.25	24,124.88	19,632.42	4,693.14

少数股东损益	75.03	937.98	1,890.17	-2,654.27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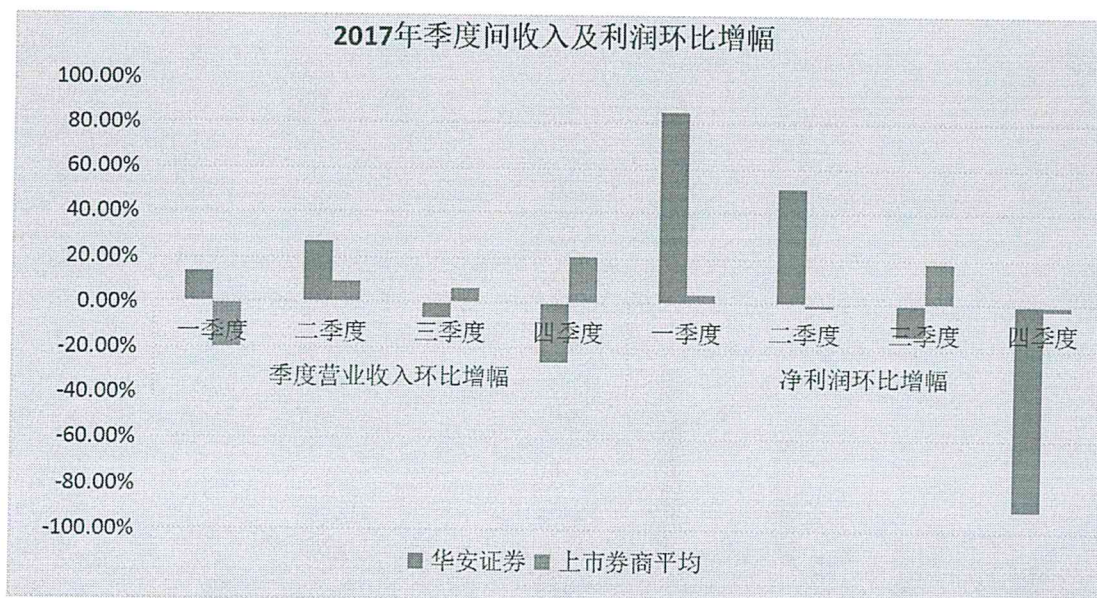
(2) 公司 2017 年度各季度环比增减幅度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 季度环比		3 季度环比		4 季度环比	
	增减额	增减幅 (%)	增减额	增减幅 (%)	增减额	增减幅 (%)
一、营业收入	11,837.27	27	-3,571.94	-6	-13,935.77	-2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36.74	12	618.50	2	-2,128.26	-8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16.38	-6	3,391.60	19	-3,504.83	-16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775.10	564	-3,234.82	-73	1,489.37	123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4.74	-4	210.37	14	421.41	25
利息净收入	-4,141.30	-25	678.16	5	628.82	5
投资收益	1,978.55	14	4,781.67	30	-6,660.93	-3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280.57	-124	-9,704.01	-447	-6,010.39	80
二、营业支出	1,764.49	8	448.75	2	8,907.77	36
税金及附加	261.59	95	-147.36	-27	554.52	142
业务及管理费	1,238.71	6	167.56	1	6,748.23	2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41.42	47	-4,157.98	-13	-22,774.90	-82
加：营业外收入	-145.00	-69	97.73	152	-160.98	-99
减：营业外支出	494.54	2,598	-503.52	-98	166.79	1,6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01.88	43	-3,556.73	-11	-23,102.67	-83
减：所得税费用	1,036.30	20	-16.46	0	-3,618.95	-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65.58	51	-3,540.27	-14	-19,483.72	-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02.63	46	-4,492.46	-19	-14,939.28	-76
少数股东损益	862.95	1,150	952.19	102	-4,544.44	-240

由以上两表可以看出，公司 2017 年四个季度业绩存在一定波动。从与行业对比情况来看，一季度、二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环比增幅高于上市券商总体水平，三季度、四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环比增幅低于上市券商整体水平，其中四季度波动幅度与上市券商整体情况偏离度较大，主要是四季度公司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环比降幅较大，造成公司营业收入环比下滑，叠加四季度公司业务及管理费环比增长 28.33% 的影响，当季公司净利润环比下降 90.53%。



(单位: 万元;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从收入端来看, 公司经纪业务、利息净收入季度间波动不大, 波动情况与上市券商整体情况基本一致, 资产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占比较小, 对公司收入波动影响不明显。证券投资业务的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季度间波动较大, 是造成公司营业收入季度间波动较大的主要原因。

对比	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额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华安证券	5,089	18,348	13,426	754
上市券商平均	57,868	73,138	73,214	113,155
对比	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环比增幅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华安证券	-	260.55%	-26.83%	-94.38%
上市券商平均	7.57%	26.39%	0.10%	54.55%

(单位: 万元;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二季度公司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环比增长 13,259.12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环比增长 7,602.63 万元; 三季度该指标环比减少 4,922.34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环比减少 4,492.46 万元; 四季度该指标环比减少 12,671.32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环比减少 14,939.28 万元。

从成本端来看, 公司营业支出波动幅度与上市券商总体情况基本一致。前三个季度变化不大, 第四季度较前三个季度有所增长, 主要是公司根据业务发展情况计提提成工资增加, 导致业务及管理费增长较大。

对比	营业支出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上市券商平均	35,718	39,122	36,292	40,681
华安证券	22,676	24,441	24,890	33,797
其中：	业务及管理费用			
上市券商平均	34,533	37,898	35,342	40,107
华安证券	22,413	23,652	23,820	30,568

(单位：万元；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会计师意见：

我们接受华安证券委托，我们的审计工作是对华安证券 2017 年度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我们并未对华安证券任何季报或半年报数据发表意见。如华安证券所述，公司的业绩波动，主要是公司证券投资业务收入不稳定造成的。我们对证券投资业务进行了详细审计，就整个 2017 年度而言，并未发现与华安证券报表存在不一致之处。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6月11日

